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106學年度第1學期教學計畫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目 | 化學工業概論I | 班級 | 綜302 | | 每週節數 | | 2節 | 任課教師 | 施政文 |
| 項目 | 內 容 摘 要 | | | | | | | | 備 註 |
| 教學目標 | 1.瞭解化學工業製品的製造程序、方法及用途。  2.瞭解化學工業的發展現況與未來的新興趨勢。  3.認識綠色化學、能資源回收與永續發展的重要性。 | | | | | | | |  |
| 教學方法 | ☑ 1.講述教學法 | | | 🞏 6.協同教學法 | | ☑11.問題教學法 | | | 1.請教師自行勾選(可複選)。  2.選其他者自行填寫 |
| 🞏 2.精熟教學法 | | | 🞏 7.創意教學法 | | 🞏12.角色扮演教學法 | | |
| ☑ 3.啟發教學法 | | | ☑ 8.討論教學法 | | 🞏13.電視教學法 | | |
| ☑ 4.練習教學法 | | | ☑ 9.示範教學法 | | 🞏14.電腦輔助教學法 | | |
| 🞏 5.發表教學法 | | | 🞏10.作業教學法 | | ☑15.其他(實習操作) | | |
| 教 學 內 容 | 1.化學工業的沿革  2.化學品工業  3.石油化學工業  4.材料工業  5.特用化學品工業 | | | | | | | |  |
| 評 量 方 式 | 本課程之評量悉依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及本校補充規定辦理：  1.定期考查佔60%：分第一次佔15%、第二次佔15%、第三次佔30%  2.日常考查佔40%，包括：  (1)平時測驗：三次，定期考查前一週舉行。每次佔日常考查的16.7%。  (2)隨堂測驗：課堂中臨時性抽問或小考。佔日常考查成績的16.7%  (3)作業考查或讀書報告：以兩篇為原則。各佔平日成績的16.7%。但報告的滿分為120分。 | | | | | | | |  |
| 學 生 準 備 事 項 | 1.學生應作課前預習及課後複習。  2.上課記筆記。  3.上課務必攜帶課本(理論課與實驗課的課本兩本)。  4.習題要自己作不可抄襲。  5.撰寫報告的參考資料，可從各圖書館(公私立、本校或本科)、書店、網路等處蒐集，而有關儀器的規格資料可向儀器商索取。  6.課堂所發的補充資料及考卷要整理裝訂，不可散亂或遺失。 | | | | | | | |  |
| 家 長 配 合 事 項 | 1. 請家長就教學目標及教學評量，督促學生用心複習。 2. 學生習題及報告部分，希望家長督促學生提早寫作，按時繳交。 3. 定期考試前督促學生專心準備。   4.協助學生找出適合自己的讀書方法，養成良好的讀書習慣。 | | | | | | | |  |